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黑龙江富蕴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（单位名称）的富蕴县喀拉通克镇电网升级改造工程初步设计编制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富蕴县喀拉通克镇电网升级改造工程初步设计编制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；承接企业为新疆正拓电力设计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40人，营业收入为256.4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88.74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2、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；承接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（人），营业收入为（万元），资产总额为（万元）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：新疆正拓电力设计有限公司（电子签章）

日期：2025年02月16日

